

汤玛凯约翰福音小组研经集

第五课：你们必须重生 (约三 1-12)

许多人都熟悉这句话：“你们必须重生”。西方基督教圈子中的某些宗派，更以这句话作为他们的招牌信息；因此很容易人们会把这句话跟这些宗派连系在一起，而误以为这是他们的专利。事实上我们必须认识清楚，这句吸引人的话乃是耶稣亲口讲的，而且更重要的是：“你们必须重生”这句话，是祂用来回答世人所能问的一个最深刻的问题之时所给的答案。这个最深刻的问题简单说来就是：“我要作什么才能够得到永远的生命？”就在这个问题及其答案当中，我们可以找到整个福音信息的要点。当耶稣开始了祂三年半之久的事奉，人们不断地听见祂所传讲的信息以及所行神迹的故事；不管祂到哪里去，耶稣总会吸引各种人来接近祂，而祂的信息总会要人作出抉择，有些人因此就离开祂了。圣经记载：耶稣又开始祂的行程。那时，有一个人跑过来，跪在祂面前，问祂说“良善的老师，我当作什么，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稣对他说：“…诫命你是知道的：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证供，不可欺诈，当孝敬父母。”他对耶稣说：“老师，这一切我从小都遵守了。”耶稣看着他，就爱他，对他说：“你还缺少一件：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定有财宝在天上，而且你要来跟从我。”那人听见这话，就变了脸色，忧忧愁愁地走了，因为他的财产很多。(可十 17-22)

耶稣所传讲的信息有时候领受起来不见得那么容易，我个人怀疑如果把祂的某些激进的信息，用现代的语言在今日的教会中传讲，会受到大家欢迎或接受吗？从圣经里面的记载可以清楚看见，人们对于耶稣的教导常会有不寻常的反应。祂所讲的话和一般的文士或者法利赛人的教导有很大的不同。听见祂讲话的人明显会感受到祂这个人真的与众不同。祂的教导带着权柄，似乎一切听起来是那么真实，因此会有许多人想要跟祂在一起；因为跟祂在一起他们不会有什么损失。然而对于另外一些人而言，例如当日的宗教领袖们来说，他们就得顾惜自己的羽毛了，因为似乎认为祂有点走极端。也许他们中间有些人受到祂的吸引，然而为了自己的身份地位，他们宁可选择与耶稣保持距离。他们知道如果跟随耶稣或者认可祂的教导，就会被贴上标签并且冒着丧失自己名誉的危险；因为最高领导群已经开始把耶稣定位，说祂是一个异端、行魔法者和宗教狂。耶稣当年如何受毁谤，成为一个争论性的人物；祂今日仍然照样受毁谤而且是一个争论性的人物。

圣经记载：他们到了迦百农，耶稣随即在安息日进入会堂教导人。大家对祂的教训都很惊奇，因为祂教导他们，像一个有权柄的人，不像经学家。就在那时会堂里有一个被污灵附着的人，喊叫起来，说：“拿撒勒人耶稣，我们跟祢有什么关系呢？祢来毁灭我们吗？我知道祢是谁，祢是

神的圣者。”耶稣斥责他说：“住口！从他身上出来！”污灵使那人抽疯大声喊叫，就从他身上出来了。众人都很惊讶，于是彼此对问说：“这是怎么回事？是个有权能的新道理啊！祂吩咐污灵，污灵竟服从了祂！”（可一 21-27）

当大家与耶稣有所接触，在每个人心中就会发出自然的疑问：“这个人是谁啊？”“祂到底从哪里得到这样的权柄呢？”“这是怎么回事？是个有权能的新道理啊！祂吩咐污灵，污灵竟服从了祂！”如果一个人心中作出的结论是：祂就是那位要来的弥赛亚，那么接下去他必须面对的问题就是：“我应该作出怎样的回应呢？”

接下来我们要聚焦于两位历史上生在不同世纪中的真理追寻者，他们分别为约翰卫斯理和本课主题经文中所要提到的尼哥底母。他们所受的教育以及宗教背景，同样让他们爬升到一群受人尊重和景仰的地位当中，乃是他们那时代中既明智、又热心的宗教领袖。尽管人们仰仗从他们口中得到属灵的引导，然而在他们内心当中对于自己的属灵旅程和永远的命定仍然满有疑问。让我们来看这两个人相当类似的故事，以及他们所追寻的真理。

约翰卫斯理就是循理会这个基督教宗派的创建者，出生于 1703 年，他的父亲是英国 Epworth 教区的牧师，他乃是家中的第十五个孩子。五岁的时候他有了一次死里逃生的经历；教区牧师的宿舍发生大火，当时他在楼上。有一群人从外面以叠罗汉的方式爬到窗口把他救了出来，就在这一瞬间，整个屋顶崩塌了下来。这次的经历在他幼小的心灵中铭刻了极深的印象，他长大后自己心知肚明，他的生命有如“从火中抽出的一根柴”，乃是神特别保留下来、分别为圣要承担什么特殊任务的。

他十八岁的时候上了牛津大学，和自己的兄弟查理卫斯理一起成立“牛津大学圣洁会”，他们的宗旨就是过一个圣洁、循理的生活方式，时常禁食、祷告、研经、探监、周济穷人。也因着这缘故，他们后来就被称为循理会。事实上他追求如此严格律己、为神为人过一个牺牲奉献的生活到一个地步，而把自己的身体与健康全糟蹋了。尽管他是如此认真地追求属灵的圣洁，可是内心却依然感到无尽的空虚，无法经历那种在神里面的喜乐与平安。于是他心中开始质疑，他这种追求神恩宠的方式是否真的能结出果子？他也不得不承认在他的信仰中，或许应该还有什么东西是他所疏漏掉的。

他决定换个环境，前往美国向那些未曾认识耶稣基督的印第安人异教徒传福音。在出发前的日记中他写下自己的心愿：“我主要的动机其实是盼望自己的灵魂得赎，藉着向异教徒传福音，我盼望自己能够真正明白耶稣基督福音的大能和真义。”在横渡大西洋的海船上遇见非常强烈的风暴，似乎一切生还的指望都没了。出于神的预备，在这条海船上也有一群摩拉维亚兄弟会的信徒，他们想要前往乔治亚州的印第安人当中服事。在风暴中当约翰卫斯理惊惶失措、对永生毫无确据时，

神让他看见这群人似乎那么笃定地在喜乐中唱诗赞美敬拜神。于是他认识到自己既然对于永生毫无确据，他怎么可能把福音传给别人呢？事后他在日记中如此写着：“我前往美国，想要叫印第安人悔改认识神，可是谁能够来叫我真正悔改认识神呢？”在船上他开始结交这群摩拉维亚兄弟会的信徒，而且从他们那里得知：原来神的义乃是一种恩典，藉着人的信而白白赐给人的；无法藉着人的行为或者工作来向神换取。之后他在伦敦一次摩拉维亚信徒的特会中经历了圣灵的浇灌，说：“我觉得自己的心整个温暖又苏醒了过来！”在他里面有些事情真实地发生了改变，他的生命被更新了。而且当他开始传讲不再靠着行为，却是纯粹因信称义的真理之后，他也真正看见自己事奉的果效。

请分享你生命中是否有如此的经历，你确知里面发生了改变，然而却无法提出任何外在的证明。

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尼哥底母，是犹太人的官长。他夜间来到耶稣那里，对祂说：“拉比，我们知道祢是从神那里来的教师，因为如果没有神同在，祢所行的这些神迹，就没有人能行。”耶稣回答：“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尼哥底母说：“人老了，怎能重生呢？难道他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耶稣回答：“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你不要因为我对你说‘你们必须重生’而感到希奇。风随意而吹，你听见它的响声，却不知道它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这样。”尼哥底母说：“怎能有这事呢？”耶稣说：“你是以色列人的教师，还不明白这事吗？我实实在在告诉你，我们知道的，才讲论；见过的，就作证，然而你们却不接受我们的见证。我对你们讲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如果讲天上的事，怎能相信呢？”(约三 1-12)

从这段经文中，我们可以归结出哪三件关乎尼哥底母背景的事情呢？

第一，他是个法利赛人(第一节)。所谓法利赛人，乃是一群深度委身于遵守经学家和文士所作有关律法的一切解释以及细节规定的人；他们带着极端的宗教情操，总数大概不会超过六千个人。对于法利赛人而言，他们觉得单只遵守摩西五经里面的诫命不够完全，他们希望每一条诫命都能清楚定义，而且被写成非常实际又精准的规定。举例来说，既然安息日不可作工，那么，“不可作工”是什么意思呢？安息日可以出去散步吗？走路算不算是作工？那么，走路时可不可以拿点东西或者可以走多长的路？这一切连带的相关问题研究起来可真算得上一门博大精深的学问。为此犹太人的文士花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写出一部名叫“他尔目”(Thalmud)的 63 卷巨着，来定义并解释律法的所有细节与规定。法利赛人就是委身于遵守“他尔目”一切细节的人。

第二，尼哥底母不仅是个法利赛人，他也是犹太人执政审议会七十一个成员当中的一位。这个通常被称为公议会犹太人事务的最高法院，有权管辖全世界每一个犹太人。

第三，耶稣说尼哥底母是“以色列人的教师”（第十节），每一个犹太人，包含耶稣在内，都该知道他是谁。在希腊原文中，尼哥底母的这个名衔是加上定冠词的，表明尼哥底母乃是当时以色列人的教师长。意思是说他乃是教师中的教师，说不定会有许多文士，都在等候着要向他请教有关律法枝枝节节的问题，以便全守法利赛人的义。

具有像尼哥底母这样身份地位的人，为什么会在夜间来到耶稣那里？你猜他心中可能还藏着什么问题，是他没有机会完全说出来的？

这段经文之前圣经刚刚记载：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许多人看见祂所行的神迹，就信了祂的名。（约二 23）所以我们不妨假设耶稣和尼哥底母的这场面谈是发生于耶路撒冷的某个地方。耶稣后来曾说：“我向来对世人讲话都是公开的，我常常在会堂和圣殿里，就是在所有犹太人聚集的地方教导人。”（约十八 20）因此我们不妨另外再假设，尼哥底母也留意到耶稣在耶路撒冷所行的神迹奇事。那么，他为什么会在夜间来访呢？可能的原因有许多：**第一**，他注意到耶稣在白天忙得团团转，而他希望自己能够得到充裕的时间好好请教耶稣，因此最理想的时间当然是在夜间了。**第二**，具有像尼哥底母这样身份地位的人，说不定白天根本也忙得抽不出时间来，哪有时间和精力来思考自己心灵中的难题，并寻求其答案呢？因此只能等到夜间才来访问耶稣。**第三**，尼哥底母不愿意公议会中的同僚或者仇敌知道这事，而授人以把柄来批评或者嘲讽他。他知道白天祭司长或许派有间谍在观察耶稣的一举一动，所以夜间来访应该会比较安全。圣经后来记载：

法利赛人听见群众纷纷议论这些关于耶稣的事，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就派差役去逮捕耶稣。群众因为耶稣的缘故，就起了纷争。他们中间有人想逮捕耶稣，只是没有人下手。差役回到祭司长和法利赛人那里。他们就问差役：“你们为什么没有把祂带来？”差役回答：“从来没有人像祂这样讲话的！”法利赛人说：“连你们也受了欺骗吗？官长或法利赛人中间，有谁是信祂的呢？至于这群不明白律法的人，他们是可咒诅的。”他们当中有一个人，就是以前来见耶稣的尼哥底母，对他们说：“如果不先听取人的口供，查明他所作的事，我们的律法怎能把他定罪呢？”他们回答：“你也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你去考查一下，就知道先知是不会从加利利兴起的。”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约七 32，43-53）

你可曾因为对耶稣产生了兴趣而受到别人的讥讽或者敌视吗？他们对你说些什么？你又如何面对或者处理？

我们灵魂的仇敌撒旦，会想方设法恐吓并拦阻我们，叫我们不敢公开地在人面前分享自己对耶稣基督的信仰。当我们隐藏自己的所是和所信，一种贫乏的灵就会牢牢地辖制我们。圣经说：“恶人虽然没有人追赶，仍然逃跑；义人却像狮子，放胆无惧。”（箴二十八 1）身处不信的人当中，只要有会为耶稣基督作见证，我们就要放胆无惧！

不管尼哥底母是基于什么原因才于夜间来访问耶稣，很明显的就是他心中正激荡着某些事情。尽管尼哥底母一生中已有了不少的成就，然而他深信耶稣的身上一一定有些东西是他自己所没有的。他没有机会说明自己来找耶稣的目的，只不过刚刚说到了自己的观察：“**我们知道**祢是从神那里来的教师，因为如果没有神同在，祢所行的这些神迹，就没有人能行。”（第二节）他持着这种观点而且开始感觉到自己属灵的贫乏，他有意无意之间对于神所应许的那位基督，似乎开始有所察觉并且渴慕。尼哥底母心中能够确认耶稣乃是从神那里来的，在他所处的社交圈里已经是很了不起的一步了。从耶稣所行的这些神迹他也归结出神必然与耶稣同在，而这种神的同在正是他所缺乏并且寻求的。当约翰卫斯理认识到遵行律法和行善事所得的义是绝对不足够的，他就起来追寻神的义。因为以赛亚说：“我们众人都像不洁净的人，我们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我们众人都像叶子枯干，我们的罪孽好像风一般把我们吹去。”（赛六十四 6）；照样，尼哥底母也来到耶稣面前，要寻找他所缺少的。保罗在罗马书中清楚解释，有一种心中的内证是每个基督徒都必须有的：

“因为蒙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你们接受的，不是奴仆的灵，使你们仍旧惧怕；你们接受的，是使人成为嗣子的灵，使我们呼叫‘阿爸、父’。**圣灵亲自和我们的灵一同证明我们是神的儿女**。既然是儿女，就是后嗣；是神的后嗣，也和基督一同作后嗣。我们既然和祂一同受苦，就必和祂一同得荣耀。”（罗八 14-17）

在你人生旅途的终点，当你来到基督面前，而祂问你说：“我为什么要接纳你进入我的国？”你该如何作答？你是否有圣灵和心中的内证一同证明你是神的孩子？而且证明祂已经完全赦免了你的罪？

作为一个犹太人的官长，一个教师和一个法利赛人，尼哥底母所拥有的义是所有以色列人都称羨的，然而他发现其中有缺欠之处。他绝对不够好！耶稣教导单单遵行一系列的善工是不够的：

“我告诉你们，你们的义若不胜过经学家和法利赛人的义，就必不能进天国。”（太五 20）你可记得，尼哥底母既是经学家，也是法利赛人。

耶稣回答的是尼哥底母尚未说出口的一个问题，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被译作“重”生的那个希腊字是“*anōthen*”，这个希腊字可以有两

种意思：一种是“再一次”，因此意表第二次生或重生；另一种是“从上头”，因此意表从上头生，或这只能是出于神在我们心灵中的工作。耶稣这样的回答肯定会叫尼哥底母吃惊的，因为犹太人(包含尼哥底母)向来认为，他们既然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又遵行律法，当然就全都能进入神的国了。另外犹太人还有一个自觉理所当然的想法，富人乃是蒙神祝福的，因此富人进神的国应该不难。尼哥底母这个人其实是满富有的，圣经记载：耶稣死了以后，有一个亚利马太人约瑟来求彼拉多，要领耶稣的身体；他因为怕犹太人，就暗暗地作耶稣的门徒。彼拉多批准了，他便把耶稣的身体领去。从前夜间来见耶稣的尼哥底母也来了，带着没药和沉香混合的香料，约有三十二公斤。他们领取了耶稣的身体，照着犹太人葬礼的规例，用细麻布和香料把祂裹好。(约十九 38-40)这么多的香料，价格非比寻常，表明他是够富有的。如今耶稣的回答似乎让他十拿九稳的一件事，变得完全不再有把握了；你想他不会感到吃惊吗？

有一次耶稣告诉门徒，说：“富有的人要进神的国，是多么难哪！”门徒都希奇祂的话。耶稣又对他们说：“孩子们哪，倚靠钱财的人要进神的国，是多么困难！骆驼穿过针眼，比有钱的人进神的国还容易呢！”门徒就更加惊奇，彼此说：“这样，谁可以得救呢？”耶稣看着他们，说：“在人不能，在神却不然，因为在神凡事都能。”(可十 23-27)

唯独神能够打开一条新路，叫人得以重生，这样人就可以进入神的国；因此我们最好认真听清楚耶稣在这段经文中所讲的话。由于这真理太重要了，所以耶稣一口气强调了三次，说：“我实实在在告诉你。”(第 3, 5, 11 节)对于一向不熟悉属灵事物的人，要了解这里所说在灵里得到重生的观念确实不容易。尼哥底母的回应和我们许多人曾经有过的回应没有什么两样，因为大家只能从自然的层面来思考，说：“人老了，怎能重生呢？难道他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

事实上耶稣是告诉尼哥底母，除非神赐给人属灵的生命，人根本就不可能“见(察觉)”神的国。为了让尼哥底母、还有我们今日这些人能够明白，耶稣进一步解释：“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第 5, 6 节)祂不是说某些人不重生，就不能进神的国。祂是说没有一人能进神的国，除非一个人的生命中发生了底下这两件事：1. 从水而生，2. 从圣灵而生。圣经教导我们人乃是由灵、魂和身体这三部分所组成。(帖前五 23)人的魂所代表的就是人的思想、意志和情感；然而人的灵让我们可以与神联系起来。亚当在伊甸园里已经被提醒：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都可以吃；只是那知善恶树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时候，你必要死。(创二 17)他吃了禁果之后，身体仍一直活到 930 岁的时候才死了。(创五 5)只不过他可以用来与神联系的灵，在他吃禁果之后就死了。耶稣来到这世上的使命，就是重新恢复人与神之间的联系，所以祂说：“我来了，是要使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十 10)保罗也同样说：“你们因着自己的过犯和罪恶，原是死的。…”(弗二 1-5)当一个人来到耶稣面前，接受祂为救主和生命的主，照着神的应许，这个人就被重生了。(约一 12)基督的生命就在他里面创造了一个新的灵，这也就是大卫向神的呼求：

汤玛凯小组研经中文译本由美国葡萄园教会所奉献而完成，旨在提供华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组查经，敬请爱惜使用并保持原作的完整。圣经经文出自吕振中译本，稍有别于众所熟悉的和合本经文。

“看哪！祢喜爱的是内心的诚实；在我内心的隐密处，祢使我得智慧。求祢用牛膝草洁净我，我就干净；求祢洗净我，我就比雪更白。求祢使我听见欢喜和快乐的声音，使祢所压伤的骨头可以欢呼。求祢掩面不看我的罪恶，求祢涂抹我的一切罪孽。神啊！求祢为我造一颗清洁的心，求祢使我里面重新有坚定(正直)的灵。”(诗五十一 6-10) 圣经又说：“如果有人是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经过去，你看，都变成新的了！”(林后五 17) 我们心中神殿里的幔子既已揭开，“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的是要领受怜悯，得到恩惠，作为及时的帮助。”(来四 16)

当耶稣说我们必须“从水而生”时，祂指的意思可能是什么？

至少可能有四方面的意思：

第一，水可以指身体的诞生。在前面那九个月里我们其实是活在母亲子宫里面胎包的羊水当中。主张这种说法的人相信，耶稣要我们明白人不仅需要身体的诞生，同时也需要灵性的诞生。

第二，水象征神的道。圣经说：基督要用“**水藉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作荣耀的教会归给自己，什么污点皱纹等也没有，而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五 26-27) 祂又说：“**现在你们因着我对你们所讲的道，已经干净了。**”(约十五 3) 在这种解释中特别强调，水象征神的道洁净我们行为的能力，正如圣经所说：少年人用什么洁净自己的行为呢？就是要遵守祢的话。(诗 119: 9)

第三，水象征当人转向基督时，圣灵在人的生命中那种洁净和更新的能力。正如圣经所说：**然而，到了神我们的救主显明祂的恩慈和怜爱的时候，祂就救了我們，并不是由于我们所行的义，而是照着祂的怜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圣灵就是神藉着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丰丰富富浇灌在我们身上的，使我们既然因着祂的恩典得称为义，就可以凭着永生的盼望成为后嗣。(多三 4-7)

第四，水所代表的就是悔改。在尼哥底母会见耶稣的时候施洗的约翰仍然活着，传讲悔改的洗礼使罪得赦。(可一 4；徒十九 4) 整个人浸入水中，乃是一种方式向世界宣告他已经改变心意了(这是悔改的真正意义)，从今以后要向以往自我死，向世界死，并且等候着基督的圣灵来到。在今日这个世代，人们不喜欢讲悔改，而只强调对耶稣基督的信心。然而我们应该谨记，悔改这个字圣经里使用了 75 次；耶稣是如此说的：“你们以为这些加利利人比其他的加利利人更有罪，才这样受害吗？不是的，我告诉你们，**你们若不悔改，都要这样灭亡。**你们以为从前西罗亚楼倒塌的时候，压死的那十八个人，比一切在耶路撒冷的居民更有罪吗？不是的，我告诉你们，**你们若不悔改，也都要这样灭亡。**”(路十三 2-5)

总括起来我们可以如此说：要留意操练从所有的罪中真正悔改过来；要恳求圣灵洁净并更新我们，叫我们恨恶自己性格和思想、意志、情感中的一切污点。当我们真正悔改了所有已知的罪，就不至于乐意去作任何神不喜悦的事。这样，真正的重生乃是一种属灵的觉醒，或者灵的新造和诞生，乃是神将祂永远的生命赐给我们，是藉着祂的道和祂的灵，而不是透过我们的义行或者善工。

一个人如何知道自己已经从水和圣灵生了？你认为呢？这样的人在他的生命中应该有什么证据可以彰显出来？

上面这个问题非常重要，因为这世上最悲哀的事莫过于一个人，自以为他已经有了永生，却在他死后才发现，他是要被抛进永远的黑暗当中的。所以让我们花点时间来查验一下，一个已经重生的人，会有哪些可能看得见的证据在他的生命中彰显出来：

第一，你真正相信福音吗？这里指的并非仅限于知识层面对于福音真理的认知和同意，而是一种由衷的深信，使你得以在日常生活中就表现出那种敬虔的价值观。你的生活必然会显明你真的相信与否。耶稣说：“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里怎能摘到葡萄？蒺藜里怎能摘到无花果呢？照样，好树结好果子，坏树结坏果子；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也不能结好果子。”（太七 16-18）圣经记载：肉体所行的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淫乱、污秽、邪荡、拜偶像、行邪术、仇恨、争竞、忌恨、忿怒、自私、分党、结派、嫉妒、醉酒、荒宴，和类似的事。我从前早就告诉过你们，现在又事先告诉你们：行这些事的人，必定不能承受神的国。但圣灵的果子是仁爱、喜乐、平安、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这样的事，是没有律法禁止的。（加五 19-23）**因此你的生命中所结出圣灵的果子，一定会愈来愈明显。**

第二，对于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为你而死，你心中是否时常向祂涌流着感恩和爱？

第三，你心中是否渴慕认识并遵行神的话语？圣经说明：然而凡是遵守祂的道的，他爱神的心就的确在祂里面完全了。这样，我们就知道我们是在神里面了。（约壹二 5）

第四，你是否期待主耶稣基督再来？圣经说明：亲爱的，现在我们是神的儿女，将来怎样，还没有显明；然而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祂，因为我们必要看见祂本来是怎样的。**凡对祂存着这盼望的，就洁净自己，像祂一样的洁净。**（约壹三 2-3）

第五，当你犯罪或者跌倒的时候，你是否对自己生气并且感到失望？如果你已经邀请耶稣基督在你心中坐在宝座上，并且在你的一生中掌权，圣灵会叫你为着所犯的罪，自己责备自己。

第六，你是否爱那些爱神的人？你喜欢和其他的基督徒在一起共享时光吗？圣经说明：我们因为爱弟兄，就知道我们已经出死入生了；不爱弟兄的，仍然住在死中。(约壹三 14)

第七，你意识到圣灵正在你的生命中工作吗？圣经说明：神把祂的灵赐给我们，我们就知道我们是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我们里面。(约壹四 13)

我自己心灵中的不满足

在一段五年的属灵探索时期，我访问过五大洲的许多不同国家；之后，我才终于找到了基督。我曾有过一次死亡边缘的经历，让我警觉到死亡并非生命的终结，而只不过是跨越了一道门槛。当我盘旋于生死之间的时候，我开始向一位自己根本不认识甚至也不相信的神哭求。我一向认为人死了就是死了，然而我向这位自己不认识的神说：“如果祢让我继续活下去，我就要把自己的一生奉献给祢；祢要我作什么，我就作什么。”从那时候起，我自觉有一双看不见的手一直引领着我——那时我对神一无认识！从来没有人向我传过福音，因此我就从印度教和佛教这类的宗教开始探索，既然得不到满足，我接着就研究起哲学以及一些奇奇怪怪几近邪教的东西。

在我穷究了这一切似乎毫无结果的探索之后，却找到了 Hal Lindsey 那本《从前那伟大的地球》《The Late Great Planet Earth》。读完后让我大开眼界，明白了神并没有任令我们自行其是，祂正在这世界工作着。我读到祂对我个人的爱而感触颇深，几个星期后我就搭乘飞机前往美国，目的是要更多认识基督。奇妙的是神安排坐在我身旁的就是一位基督徒。他邀请我坐他预备租的车子，一起前往参加一个在维吉尼亚州、李奇蒙市附近举办的基督徒夏令营，特别研究圣经的预言。然而过海关的时候我们意外地分散了，因为我的护照上显示我到过许多国家，因此被带开作些额外的盘查。由于相信这个夏令营是神要我去的，所以出了海关后我随即搭灰狗巴士前往李奇蒙。两天后我到公车站买好车票以便前往夏令营的营地。让我大喜过望的是，竟然在排队等候上车的人当中我见到了那位我唯一认识的美国人，飞机上的那个朋友！他说为了省钱而决定在李奇蒙还掉租来的车子，换成搭公车去参加夏令营。这样，在公车上他有机会把福音的最基要真理向我清楚讲明了。在那夏令营中我接受了耶稣基督，而且还同时领受了圣灵的充满。当我邀请基督住到我心里时，我觉得有一个很沉重的东西就从我身上被挪走了，我也确实知道自己已经重生了。我永远不会忘记这次的经历。我好快乐，我觉得神好爱我，而且我心中充满了对别人的爱，这是从来未曾有过的感觉。那时我心中开始爱神的话语、爱其他的基督徒，而且渴望让所有人都知道神也爱他们。这样，我的心灵有了满足。

请与别人分享你对基督的经历，若可能也把自己的经历写下来，好成为别人的祝福。如果你还在追寻祂，告诉小组里的人，并且请他们现在就为你祷告。

显然尼哥底母在这次与耶稣的谈话之后就信主了，他后来还和他的朋友亚利马太人约瑟一起为耶稣安葬。“这些事以后，有亚利马太人约瑟——他是耶稣的门徒，却因怕犹太人而隐密地做门徒——他求彼拉多让他把耶稣的身体取去。彼拉多准许了，他就来，把耶稣的身体取去。又有尼哥底母，就是先前夜里去见耶稣的，也来了，带着没药和沉香的混合品、约有一百磅（希腊文作：‘立得拉’，等于罗马磅‘立伯拉’，约等于三二七·四五克兰姆）。他们领了耶稣的身体，就用细麻布加上香料绑好，照犹太人豫备安葬的规矩办。在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有个园子，园子里有座新的坟墓，里面没有人安放过。就在那里，为了犹太人之豫备日的缘故，因那坟墓相近，他们就把耶稣安放了。”（约十九 38-42）

请问你的情形如何？你心中已经有了确据，就是那种圣灵的内证，知道自己已经重生了，乃是属于神的儿女吗？或者你仍然像约翰卫斯理和尼哥底母那样，知道自己的生命中还少了些什么？若然，耶稣所说“你们必须重生”这句话，岂不是向你说的吗？你只需为自己的罪悔改，邀请基督住到你心中作王掌权，神就会把祂所应许的永生赐给你。请跟我同心祷告：

祷告：父神，我来到祢面前，相信祢爱我而且在我的生命中有个计划。谢谢祢如此地爱我，差遣祢的独生子到世上来，承担我犯罪所该受的刑罚。这罪长久以来让我无法享受祢的同在。我现在愿意为自己的罪悔改，并且邀请耶稣基督住到我心中作王掌权，从此以后，我一生要为祢而活。父神，谢谢祢将永生白白地赐给我。阿们。

Pastor Keith Thomas,
 Website: www.groupbiblestudy.com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

底下我们加了一个附录，你是否也能写出你自己的重生见证？

附件：

《我信主重生的见证》

萧欣忠

家父母年轻时在日本留学、信主，而成为第一代的基督徒；他们曾经为了坚守自己的信仰而付出极大的代价，甚至被逐出家门并剥夺承继丰厚家产的权利，他们却处之淡然。从小我就深知他们所信的神是一位永活的真神、慈爱的救主，并且乐意向人说话。小时候我的家是在一座校园中的林荫深处，可以说是在鸟语花香的环境中长大，因此信耶稣、遵行神的道，好像是我生命中理所当然的事。我品学兼优，大家都知道我是基督徒，自己也认为是个不以福音为耻的好基督徒。我后来发现自己其实只能算是温室里长大的基督徒，因为当我远离父母的荫庇，前往台北读大学时，面对科学主义、进化论、人本主义思想的冲击，我开始不太喜欢、甚至避免读圣经。主要原因是我没有预备好如何破解他们的论点，因此圣经中的创造论、神迹奇事、童女生子、甚至主耶稣本身的死而复活，以及各种超然的属灵恩赐都变得极具争议性。我不仅无力反驳他们的论点，反倒自己陷入怀疑的深渊。我照样是品学兼优的好学生，号称是基督徒，但是心里却开始怀疑：自己真是基督徒吗？有件事别人不见得知道，但自己心知肚明：我无法再坦然地背诵使徒信经并说阿们。

我喜欢到美国宣教士所办的“友谊之家”学生团契，甚至被选为灵修干事，辅导人读圣经。大家看我带领查经头头是道，好像很属灵的样子，其实那只不过是知识的层面，心里并不真的相信。1966年六月下旬，我决定参加“友谊之家”在日月潭举办的夏令会，我知道自己生命中缺少一件最重要的事——我必须重生，亲身面对神并经历祂复活的大能。有人说神没有孙子，我想这句话不无道理。我向神说：在夏令会期间我愿意认真追求，只望祂施怜悯，除去我心中各样的疑惑、骄傲，让我能真正相信祂。

是最后一个晚上了，我依然故我，没有什么事发生。就寝前七、八个室友跪在榻榻米上围成一圈祷告，心里想提醒神，时间不多了，我心里的障碍仍然无法突破；有种冲动想把心中一切的挣扎公开告诉室友们，可是话到口边却又吞回去。要是大家知道我只是个挂名的基督徒，那以后就无法在团契呆下去了。后来跟神有个约定：如果这种想告白的冲动确实是祂要我作的，求祂给我一个明确的信号，我就愿意顺服。就寝前的祷告走过一轮后，室长突然指定我作结束祷告；我将这事当作是神给我的信号而开口祷告，并将心中的挣扎坦然说出来。没想到最令我感动的是，室友们不仅没有嘲笑我，反倒牺牲睡觉的时间，特别再为我祷告一轮。就是在这样充满爱、而且热切为我哀求神怜悯的气氛中，我突然感受到神威严的临在充满整个房间。我哭了，向祂承认自己的罪；在我的印象中，当时觉得最大的罪就是那种不信的恶心。我尽情地哭了，好像见到久别的父母亲，享受祂温柔慈祥的抚慰。之后，我发现不只我哭了，室友们也都哭了，一起沐浴在神荣耀的临在与喜乐中，并接受他们诚挚的拥抱与祝贺。我知道自己重生了，这是神所成就超然的作为。那天夜里我独自下到潭边，谢谢神，并告诉祂：既然确知自己属于祂，我愿意将自己的一生奉献给祂。这是 1966 年六月三十日，也是我属灵的生日。